

5. 尽管大会为提交维持和平行动按全额计算的费用概算规定了期限,秘书处也作出了保证,但迟交这种费用概算的趋势却日益恶化,对此表示遗憾,并注意在本届会议期间没有及时提交任何一项费用概算;

6. 重申其1993年9月14日第47/41C、第47/208 B和第47/210B号决议所表示的关切:由于预算文件延迟到维持和平行动财务期间早已开始后才提交,因而加剧了维和行动的财务困难;

7. 注意到秘书长报告第1和第2段内为延迟提交概算所提出的理由,并认为经常预算方面的情况与及时提交维持和平行动费用概算无关;

8. 对维持和平方面明显缺乏适当财务规划表示关切;

9. 强调大会只有在详细审议并核准秘书长提交大会的费用概算之后才能拨供资源;

10. 对于外部审计的经费不足表示关切,并重申请审计委员会审查其适当履行职务所需的资源;

11. 决定作为例外,审议秘书长的报告并就此采取行动,纯为提供经费继续执行上述维和行动,但不构成先例,且有一项了解,即下文第13至15段规定的措施将获适当执行;

12. 又决定在本届会议上就本决议范围内每一维和行动以一项单独的决定采取行动;

13. 请秘书长迅速采取明确的纠正措施,防止延迟提交全额费用概算的情况再度发生,并通过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向大会本届会议报告这些措施的执行情况;

14. 还决定无论大会第47/41C号决议第10段、第47/208 B号决议第10段、1993年9月14日第47/234号决议第15段和第47/224 C号决议第7段有何规定,所有的执行情况报告和经费筹措情况报告均应在1994年1月31日以前提交各会员国,以便大会不迟于1994年3月31日,远在各项行动的财务期间开始之前,就能审议为每一行动拨供所需资源的问题;

15. 请秘书长按照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在其报告<sup>60</sup>中提出的建议,改进执行情况报告和经费筹措情况报告所载资料的格式和种类;

16. 决定在其第四十八届会议续会上审查此一事项。

1993年12月23日

第87次全体会议

48/228. 与1994-1995两年期方案概算有关的问题

大会,

重申其1986年12月19日第41/213号决议和随后各项有关决议,

回顾其1990年12月21日第45/248B号决议第六节第1段,其中重申第五委员会是负责行政和预算事项的适当的大会主要委员会,

又回顾其1990年12月21日关于方案规划的第45/253号决议和1992年12月23日关于1994-1995两年期方案概算概要的第47/213号决议,

1. 核可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三届第二期会议的工作报告<sup>14</sup>内关于1994-1995两年期方案概算的结论和建议,但不妨碍大会确定的优先顺序;

2. 对秘书长异常地拖延提出1994-1995两年期方案概算<sup>61</sup>表示遗憾,这种拖延是不可接受的,因为这迫使大会及其附属机关根据不完整和不够透明的提案进行审查;

3. 强调方案概算编列的活动必须源于经大会第45/253号决议和1992年12月23日第47/214号决议通过的1992-1997年中期计划<sup>62</sup>和其他有关的政府间决定,目的应是充分实施原先确定的任务、政策和优先事项;

4. 重申其第47/213号决议;

5. 请秘书长考虑到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关于1994-1995两年期方案概算的第一次报告<sup>63</sup>第69段,在1996-1997两年期方案概算中列出预算外资源,包括支助活动,以便象经常预算的做法一样尽可能说明支出用途;

6. 对其1993年5月6日第47/212 B号决议第三节的规定没有应用于1994-1995两年期方案概算各款表示遗憾;

7. 强调需要关于方案预算中所用计算费用参数的全面综合资料,包括指示方案管理员如何编制预算,并请秘书长确保1996-1997两年期方案概算中清楚说明所有费用要素,包括通货膨胀、汇率波动及其他;

8. 请审计委员会作为审计经常预算帐目中审计财务制度的一部分,审查在提出方案预算和执行情况报告时所用假定是如何形成的,以期提出改进建议;

9. 请秘书长在今后的预算文件中按款次、按支出用途开列前两年期和现两年期的实际经常预算和预算外支出,并对现两年期终了时的情况作出适当预测,以便同方案概算中的要求进行比较;

10. 又请秘书长每三个月在其关于会费现况的报告中列入一份财务汇总表;

11. 对秘书长未对大会第47/212 B号决议第二节第8至10段内的要求作出回应,表示遗憾;

12. 重申其要求:秘书长审查联合国总部、各中心、各区域委员会和外地实体,特别是内罗毕中心和维也纳中心的作用,以期根据它们的相对优势改进它们之间的职责分配;提出建议以反映内罗毕中心的地位;并查明哪些活动会因迁往维也纳而获益;

13. 敦促秘书长尽早,但不得迟于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应这些要求提出适当的建议;

14. 重申大会1991年12月20日第46/185 B号决议第二节第2段的要求:请秘书长审查并制订程序和规范,包括工作量分析在内,以便提出设置、撤消、改叙、转正和调动员额的理由,并请秘书长就此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15. 强调遇有员额出缺时,必须为其保留、取消或调动从方案/工作量方面提出适当的理由;

16. 请秘书长就可能已过时的活动提出建议,以期把资源调拨给优先领域;

17. 重申会员国和秘书长必须就行政和预算事项及时进行全面的实质性对话;

18. 回顾其1992年12月23日第47/211号决议,其中除其他外,核可审计委员会报告<sup>7</sup>内关于向超额工作人员付酬问题的建议,并请秘书长迟于1994年7月1日遵照执行并就此执行情况在题为“人事问题”的议程项目下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19. 赞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sup>83</sup>第17至20段所载关于空缺管理制度和“空缺库”的建议和意见,并在这方面重申秘书长有义务遵守关于在各款经费间调

拨资源的财务条例4.5和财务细则104.4;

20. 请秘书长铭记大会1992年12月23日第47/454号决定(b)分段,考虑为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和外部监督机制、包括审计委员会和联合检查组的资源增设一个新的预算款次,但不妨碍其现有职权或自主性,是否可取和切实可行,并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21. 又请秘书长在提出今后的方案概算时,充分尊重关于方案规划的细则和条例;

22. 决定对1994-1995两年期方案概算最后发行版内的方案说明作出以下改变:

(a) 将作为任务规定提到题为“和平纲领”的报告的地方改为提到大会1992年12月18日和1993年9月20日第47/120 A和B号决议;

(b) 在第3C款(政治事务部二)中:

(→) 在第3C.36段,“1991年12月17日第46/137号决议”等字后增列一句提到经大会第47/214号决议附件订正的中期计划第4.37段;

(↪) 改写第3C.37段,确保提到选举协助程序的地方充分反映大会的规定和适当尊重议定的驻地协调员具体职务;

(c) 删除第3B款(政治事务部一)方案3次级方案4提到预防性外交的地方;

(d) 在第21款(人权):

(→) 增列一句提到发展权利工作组;

(↪) 凡提到事实调查团处均在前面加上“经授权的”等字;

23. 请秘书长:

(a) 确定方案概算第9款(经济及社会资料和政策分析部)下的适当活动,以便执行大会1989年12月22日第44/215号和1991年12月20日第46/210号决议;

(b) 重新拟定第9款方案1次级方案5的活动,以反映各有关决议的所有方面以及中期计划方案21(公共行政和财政)的有关任务规定,并就此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c) 按照中期计划方案21的有关任务规定重新拟定第10款(发展支助和管理事务部)方案2的活动,并就此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d) 将编写关于新的国际人道主义秩序的报告的职责从第21款转到第23款(人道主义事务部);

24. 又请秘书长加强秘书处社会发展和人道主义事务中心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处与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之间的协调,要考虑到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总干事的作用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sup>603</sup>第四.51段内的意见;

## 二

1. 核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在关于1994-1995两年期方案概算的第一次报告<sup>604</sup>第一章内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并请秘书长采取必要的措施;

2. 注意到1993年11月24日秘书长向第五委员会所作的关于1992年实施的暂停招聘专业工作人员的发言<sup>605</sup>以及咨询委员会第一次报告的第57段;

3. 请秘书长考虑到会员国的做法,向大会本届会议提出关于旅行服务和津贴的提供与有关安排的建议,以期更有效地利用资源;

4. 决定在依照规定的内部程序改叙职位并得到大会核准以前,任职于正在审查改叙的职位的工作人员不得按较高的职等支薪;

5. 又决定将顾问和特设专家经费总额维持在1992-1993两年期订正经费总额的水平上,并请秘书长考虑到审计委员会的有关建议和咨询委员会第一次报告的第74段,采取行动尽量善用这些资源;

6. 还决定把一般事务工作人员的出缺率定为0.8%;

7. 核可咨询委员会关于1994-1995两年期方案概算的第一次报告第二章中提出的建议和意见,但须作出下列修改,并请秘书长采取必要的措施;

### 第1款. 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

8. 接受,除咨询委员会关于本款的各项建议之外,为秘书长办公厅设立一个D-1、两个P-3和两个一般事务人员的临时员额,决定审查该办公厅的员额配置,并请秘书长确保不与秘书处其他单位的工作重复;

9. 请会员国自愿捐款资助与联合国五十周年纪念有关的活动;

10. 请秘书长澄清和审查联合国驻欧洲各中心与欧洲各组织之间的职责分配和联络职能,同时考虑到第五委员会上表示的一切有关考虑和意见;

11. 接受秘书长关于为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主任办公室增设一个P-5和一个P-3临时员额的提议,并决定根据将提交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的一份报告,继续审查主任办公室的员额配置;

### 第3款. 政治事务

12.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合并方案概算第3B款和第3C款的提议应能腾出资源在该款内流用;

13. 接受秘书长关于自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主任常驻加德满都中心之日起将该主任员额转为常设的提议;

14. 又接受秘书长关于裁军事务厅顾问和特设专家组的提议;

### 第4款. 维持和平行动和特派团

15. 注意到咨询委员会报告<sup>606</sup>中的建议和秘书长关于维持和平行动支助帐户的报告,<sup>607</sup>并决定在本届会议上尽早为总部支助维持和平行动的活动审议维持和平行动支助帐户的范围和使用准则,在该项审查有结果以前,核准秘书长继续维持目前关于情况室的行政安排;

16. 决定在其第五十届会议上,根据将要提出的关于把外勤业务司并入维持和平行动部的报告,审查此事对总部支助维持和平行动的系统和其他外勤活动的全面效力的影响;

### 第8款. 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

17. 接受秘书长关于为沙漠化问题特设秘书处提供1994-1995两年期全部经费的提议,但1995年的任何支出须经适当的政府间机构授权;

18. 赞同由联合国经常预算按秘书长提议的数额暂时为非政府联络事务处提供经费,但有一项了解,这种经费不得用于非政府组织工作人员的薪金、旅费和接待活动;在这方面,秘书长应要求非政府联络事务处就这笔款项的使用情况提出报告,该报告将由适当机构加以审计;

19.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1990年代联合国非洲发展新议程》的提议,请秘书长考虑设立关于该新议程的新的预算款次,其中建议增加资源,并就此向大会第四十八届续会提出报告;

20. 鉴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报告<sup>14</sup>第90段的建议,接受秘书长关于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的提议,并请秘书长确保为这些活动提供适当的服务和资源;

#### 第9款. 经济及社会资料和政策分析部

21. 接受秘书长关于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筹备工作和会议服务的经费的提议;

22. 又接受咨询委员会建议的经费数额,并请秘书长通过员额调动的办法为涉及微观经济问题的活动提供适当的员额;

#### 第10款. 发展支助和管理事务部

23. 暂时接受秘书长关于第10款经常预算经费的提议,并请他参照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的有关建议和决定以及咨询委员会的建议审查其提议;

24. 请秘书长根据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报告<sup>14</sup>第33段,审查发展支助和管理事务部的活动、资源及体制和组织安排,包括自然资源方面的活动、资源及体制和组织安排,并就此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出报告,附带旨在最有效地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合作的提议;

#### 第11A款.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25. 要求秘书长考虑到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的意见和方案预算以及经济和社会部门的改组情况,确保第11A款各次级方案之间的资源分配适当反映在哥伦比亚卡塔赫纳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八届会议上议定的优先顺序;

26. 请秘书长在1994-1995两年期订正概算内提出执行大会第47/212 B号决议第三节第4(b)段方面的提议,并决定在此期间把第11A.57段内提议裁撤的D-2临时员额调去负责跨国公司方面的活动;

27. 接受第11A.159段所载秘书长关于顾问和特设专家组经费的提议;

#### 第11B款. 贸发会议/总协定国际贸易中心

28. 重申其第47/212 B号决议第一节第3(b)段关于迅速任命贸发会议/总协定国际贸易中心的执行主任的要求;

#### 第12B款. 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

29. 重申其第47/212B号决议第一节第3(c)段的要求,并强调秘书长必须充分、迅速执行该段内的大会决定;

30. 接受员额表12B.3所示秘书长关于预算这一款下的员额数的提议;

31. 请秘书长确保为1996年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会议的筹备活动拨出适当资源;

#### 第15款. 非洲经济委员会

32. 请秘书长经常积极审查联合国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的财务状况,并提出研究所任何需要增加经费的提议;

#### 第21款. 人权

33. 接受秘书长关于人权活动人力资源的提议;

34. 请秘书长审查第21款各核定方案之间的资源分配,以确保最有效地执行所有已获授权的活动;

35. 注意到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sup>63</sup>第六.2段对方案概算第21款的评论,特别是工作量的理由问题,并请秘书长提供咨询委员会要求的资料给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续会审查;

#### 第22A款.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36. 请秘书长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充分考虑到1989年以来对该办事处日增的要求,审查有关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经常预算和预算外资金的现有安排,如有必要,并通过适当政府间机构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出提议;

**第23款. 人道主义事务部**

37. 接受在日内瓦增设一个D-1员额,在纽约增设一个P-2员额,决定将咨询委员会报告中建议的一般事务人员员额削减数从三个增加到五个,并请秘书长经常审查本款的员额需要;

**第24款. 新闻**

38. 请秘书长考虑到新闻部的作用、职能和活动,审查其所需经费,以期使该部更切实有效、更有成本效益并增进其履行交付给它的任务的能力;

39. 又请秘书长审查目前在第24款以外提议专用于新闻活动的资源,评估其使用情况并审查将这些资源并入该款的可行性和影响;

**第25款. 行政和管理**

40. 请秘书长研究行政和管理部的管理和组织结构,特别是高级员额结构,和可否合并秘书处各单位的行政职务,并就此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41. 又请秘书长参照咨询委员会报告<sup>63</sup>第八.23段,向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续会提出报告,说明他提议裁撤会议事务厅十九个员额的理由,详细说明这些提议对该厅的活动和方案执行的影响,并就此提出提议;

42. 还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出一份综合研究报告,说明提供足够的会议服务所需的组织安排、管理和人力资源,作为审议他关于1996-1997两年期经常预算的提议的基础,并向会员国提供以前在1992-1993两年期进行的关于此事的研究结果;

43. 注意到该款提议增加行政和管理部资源的理由不充分;

44. 又注意到行政事项与实务问题两者的拟议支出日益不平衡;

45. 还注意到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在其报告<sup>14</sup>第35段中表示,应当尽可能将提议增加的资源重新部署到优先领域;

**第27款. 特别费**

46. 表示关注离职后健康保险费用高昂,请秘书长寻

求降低这些费用的增长的方式方法;

**第30款. 建筑、改造、改良和主要维修费**

47. 接受咨询委员会的建议,并决定将秘书长提出的各主要总部地点改造、改良和主要维修费概算再削减600万美元。

1993年12月23日

第87次全体会议

**48/229. 1994-1995两年期临时及非常费用**

大会,

1. 授权秘书长,事先征得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同意,遵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及下文第3段的规定,于1994-1995两年期承付该两年期或以后的临时及非常费用,但遇下列情形时无须征得咨询委员会的同意:

(a) 所承付的费用经秘书长证明同维持和平与安全有关,其总额在1994-1995两年期的任何一年内不超过500万美元;

(b) 所承付的费用经国际法院院长证明与下列事项有关:

- (一) 专案法官的指定(《国际法院规约》,第三十一条),其费用总额不超过300 000美元;
- (二) 襄审官的任命(《规约》,第三十条),或证人的传唤及鉴定人的任命(《规约》,第五十条),其费用总额不超过50 000美元;
- (三) 未获连选的法官为完成其案件而行使职务(《规约》,第十三条,第三项)的办公费,其费用总额不超过40 000美元;
- (四) 支付退休法官的养老金和旅费及搬运费,以及法官的旅费及搬运费和安家补助金(《规约》,第三十二条,第七项),其费用总额不超过180 000美元;
- (五) 国际法院在海牙以外地点开庭(《规约》,第二十二条),其费用总额不超过50 000美元;

(c) 所承付的费用经秘书长证明为推行大会1981年12月18日第36/235号决议第四节规定的组织间安全措施所必需,其总额在1994-1995两年期内不超过500 000美元;